

证券代码：835141

证券简称：呼阀控股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

##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经事后审核发现公告存在笔误，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 更正前：

“债务履行计划：首期付款：中汽新能源在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向呼阀控股支付人民币 100 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中期付款：在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中汽新能源需向呼阀控股支付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尾款支付：剩余欠款人民币 5,334,730 万元（大写：伍佰叁拾叁万肆仟柒佰叁拾元），中汽新能源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一次性支付完毕。”

## 更正后：

“债务履行计划：首期付款：中汽新能源在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向呼阀控股支付人民币 100 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中期付款：在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中汽新能源需向呼阀控股支付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尾款支付：剩余欠款人民币 5,334,730 元（大写：伍佰叁拾叁万肆仟柒佰叁拾元），中汽新能源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一次性支付完毕。”

除上述内容外，《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的其他内容不作变更。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另外，2025 年 1 月 14 日与《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于对违规投资行为进行规范>方案的变更暨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的相应内容以更正后的信息为准。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呼阅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0 日